

最后一只白虎

李传锋



最后一只白虎

※

长江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武汉市解放大道新育村63号)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经销

六六四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9.0625印张 4插页 204千字

1989年9月第1版 1989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0,000

ISBN7-5354-0250-X

I.214 定价：3.25元



作家介绍

李传锋：男。土家族。一九四七年三月生。鄂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鹤峰县人。当过知青。曾任农村基层干部、县委副书记、州委宣传部副部长等职。一九七三年华中师范大学中文系毕业，一九八一年鲁迅文学院第六期毕业。以主要精力从事文学编辑工作，业余写作小说、散文、文艺评论。曾获全国第二届少数民族文学创作奖及省、市文学奖。已出版小说集《退役军犬》，其动物小说创作别具一格。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中国少数民族作家学会副会长，中国作协湖北分会理事。现任湖北省文联执行副主席、副编审、《今古传奇》主编。

内 容 提 要

鄂西山区的密林中，诞生了一只举世罕见的白色虎。

随着人类文明的扩展，白虎从一降生，便失去了安谧的森林生活，置身在私欲、金钱、愚昧、血腥的罗网之中，坎坷流离。几经生死，几度垂危。

作品以白虎的曲折经历为主线，辅以粗犷苍茫的林莽生态，展示了压抑扭曲的白虎内心世界及善恶并存的人世风情，是近年来少见的长篇动物小说佳作。

目 录

第一章

幽深的草莽·····	1
招蜂引蝶·····	5
桃红色的鼻镜·····	12
老虎渡·····	17
海湾战争·····	21
林中甬道·····	29
苍老的银杏树·····	34
夜过九拐邈·····	43
母亲的咆哮·····	48
这是上帝的杰作·····	56

第二章

猫咪摇尾巴了·····	65
马戏班一月·····	70

好一只白色虎·····	81
大森林的召唤·····	86
喳喳喳，回来了·····	94
破碎的记忆 ·····	100
迷人的哀歌 ·····	107
囚笼与木筏 ·····	111
奇怪的大鸟 ·····	117
不准开枪 ·····	126

第三章

人的山，人的海 ·····	132
栅栏里同居 ·····	136
乐不思蜀 ·····	146
好一条关东大汉 ·····	150
甜蜜的苦酒 ·····	155
又一次潜逃 ·····	163
河的彼岸是森林 ·····	170

第四章

血红的太阳 ·····	176
失败的斗牛士 ·····	183
虎落平川 ·····	189

游荡的幽灵	195
野蛮地绑架	202
神农的启示	209

第五章

满目疮痍	220
没被遗忘的山谷	227
鞠躬的山毛榉	234
天崩地裂壮士死	242
救苦救难的狗铃铛	248
带枪的人	255
最后一声长啸	262
小说林中的动物(代跋)	272

第一章

幽深的草莽

从遥远的时代，土家族先民便已在这一带活动。他们的首领名叫廪君，是一个勇敢而聪明的汉子，相传他死后，魂化为白虎，世世代代护佑着他的子民。

考古学家以无数的证据来描绘五万年前南渡江流域人多如蚁的情景，但无论怎么说，人类后来还是从这里退却了，只留下一片幽深的林莽，成了动物的乐园。

从飞机上看下去，南渡江就象被廪君遗忘在这崇山峻岭之中的一条银色的长链。这长链将数百平方公里幽深的林莽巧妙地切割成犬牙交错的两半。

由千百年堆积下来的枯枝败叶变成的肥沃的土地上，生长出一棵棵高大的倒皮檀，就象绿色的海洋上竖起的无数根巨桅，千百条巨蟒似的粗黑的藤萝从树顶牵挂到低矮的阔叶柞树上，一蓬蓬茂密的葛藤开着串串紫红色的花，野百合不失时机地到处散发着一股古怪的香味，腐叶乱草沤成的沼泽里时时发出水泡破裂的响声。

有时候，突然落下一阵猛雨，天就苍黑一片，乌云把鳄鱼嘴一般的峡谷一口吞没了。大树在黑暗里摇头晃脑，兴致勃勃地吸吮着甜丝丝的冷雨，一面发出涨潮似的林涛。

雨下得久了，山洪就要暴发。山洪是绿色的。鸟兽也都禁了声，不慌不忙地躲到奇形怪状的岩壳里去，兴致勃勃地欣赏那江水发出吓人的咆哮，只有胆小鬼才会惊恐地等待着这世界走进末日里去。

等到大雨歇停，阳光立即直射下来。数百里林莽间，忽然会升腾起团团如雪似絮的雾岚，在山谷里和江面上四处游荡，情谊绵绵地在林梢上盘绕，你追我赶地在江面上翻腾。

遮天蔽日的大林莽是动物们的安全屏障。无数条曲曲折折的兽道可以从山顶通到谷底的水边。大自然的胸怀是如此之博大宽容，它让麋君的部落在这里做过漫长的人生美梦，它又怂恿飞禽走兽在这里经营起昌盛的王国。

动物们生活在这里，成天的唱啊跳哇，百无禁忌。高兴时相互歌颂，淘气时，又彼此指责。

喜鹊和黄莺儿住在乔木的顶端，那里便于放歌。啄木鸟和松鼠永远和树干拥抱着，难分难解。猫头鹰和大青猴则习惯于生活在大树的枝桠之间，那是介于天与地之间的美妙地方。

地面上的居民可就多了。兔子在草丛中散步。粗鲁的野猪霸占了一片块根植物，没日没夜地耕耘。呆笨的狗熊老是喜欢呆在高高的山头晒太阳。只有矫健的青麂子喜欢发疯似地长跑。那一群一群美丽的锦鸡象游春的淑女叽叽喳喳地在竹林中散步和唱情歌。

还有各种各样的草蛇、甲虫、飞蝶……当然，那些偶尔由此经过的流浪汉、山羊和香獐，也常常迷恋于兹而乐不思蜀。

总而言之，一切会飞的，会走的，都可以随时随地在这

里自由自在徜徉一番。草地是公共的，森林是公共的，太阳公正地普照一切。人迹罕至的景象让人肃穆地想象着永恒的过去。

那还是数千万年之前吧，世界也许不全是眼前这个样子，喜马拉雅山还沉睡在海底，地球的壳上还堆积着史前的巨蛋。清江与南渡江大约都还是一汪山泉。

后来，有一群高大雄壮的猛虎从亚洲的东北部动身，它们追随着一群肥胖的野猪，象草原的牧羊人那样，勇敢地向南方挺进。

队伍走到今天中国的东北地区，由于猪群的分裂，猛虎也随之分而为向西向南两大主流。向南的一支又分为几股，其中大部分进入华北、华中、华南，占据了整个富饶的中南平原。

在中南平原生活了千百年之后，这其中一部分开拓者不再贪恋温润的气候和充足的食物，它们披荆斩棘，继续向南挺进。沿马来半岛南下，渡过狭窄的海峡，登上苏门答腊、巴厘岛等地。是大海阻隔了南方虎群的环球旅行。它们的祖先以优于人类的精神跋山涉水，一代一代地向南挺进，从印度平原一直生衍到爪哇和印度尼西亚去。历史暂停在这里了。

这就是南方虎群辉煌的远征史。

远古的长征军旅的一小部，留守在中国华南境内，不断繁衍，终于形成了数目惊人的华南虎群。它们占据着茂林丰草，而将人类围困在近水的少数村庄里。

然而，尽管它们接受了大自然赋予的超凡的能力，它们仍然无法战胜人类而逃避被杀戮被灭绝的命运。

从上世纪以来，世界上突然爆发了一场争夺霸主的人虎大战。战火是从印度平原漫延开的。一些封建贵族、各土邦王公大君，他们开辟了以猎虎为其显身扬名的捷径，互相比着干，从而形成了一股席卷世界的风尚。他们拥有大量的金钱，拥有当时世界上最为精良的武器和装备。这些武器和装备十倍超过于国门边士兵所持的武器和装备。王公大君们还专门豢养了大批仆人、猎手和猎狗，必要时还可以动用成队的驯象。在印度中央邦，仅仅苏尔古嘎大君一人，一生就猎杀了一千一百五十七只老虎！这些战场上的胆小鬼把勇气都发泄到杀戮动物身上来了。

“猎虎热”这场瘟疫四处漫延，从印度波及缅甸、马来西亚及南洋各地。这种崇尚杀戮之风一无幸免地在亚洲流行起来。蓝眼珠骨碌碌转动，长辫子喘吁吁奔跑，要命的枪声此起彼伏，红草莓似的虎血星星点点洒满大地。

华南虎只好四出逃奔。其中有一对情侣沿着长江上溯清江，躲到鄂西山地潞水流域来了。这一对情侣与麋君的子孙相依相伴，互敬互怜。麋君即虎，虎即麋君，老虎成了这个民族的守护神灵。

在这个被战火与硝烟淹没了的世界上，华南虎终于得到了一片世外桃源。然而，另一场瘟疫却神不知鬼不觉地从人们的鼻子底下以十倍的凶猛泛滥开来。

广袤的原野被开垦了，幽深的林莽被伐光了。人类粗暴地强占和礼貌地蚕食着野兽赖以生存的林莽和原野，大胆而无知地破坏着自身得以生息的一切。

目前，全世界所剩下的老虎已屈指可数，每一刻钟，都有某种动物加入濒临灭绝的危急名单之中！

时间移到一千九百八十年左右，在南渡江边这片数百平方公里的地方，就只剩下最后一只母虎了。

这只华南母虎已寡居多年。一年前，它终于盼来了一只年轻的公虎，它们自由自在而又轰轰烈烈地举行了婚礼，整个山林为之欢呼一个月，山谷间终日响彻了这对新婚夫妇痛苦的欢叫。

它们尽情地吸饮了由半杯苦汁和半杯蜜糖掺和起来的爱情酒浆，心满意足而又精疲力尽。年轻的公虎是一个旅行家，它勤于播种而不事耕耘。蜜月刚过，它就铁石心肠地离开了这只沉醉在爱情之中的雌虎，去继续它的游历，它要抢住季节，把种子遍播天下。它决心用爱情的金项链串起散落四方的草莽英雄，借以振兴华南虎已经衰败的家族。

寡居的母虎毅然担负起了孕育王子的伟大工程。

招蜂引蝶

密林还笼罩在一片雾绡之中。

忽然，花喜鹊在树梢上起劲地叫喊起来：

“来啦！来了！哎呀呀呀呀！快来看呀！”

大地突然庄严起来，喧闹的山野一下子沉陷到迷蒙的雾幕中去了。

是谁来了？是谁有如此威仪，震撼着这动物的世界？

峡谷中的绿水旁若无人，仍在浅吟低唱，那神情在说：

谁来了，我也照样赶我的路。

闯入者象幽灵似的在丛林中悄悄穿行，它们不想惊动这

片林莽。可是，目光敏锐的花喜鹊还是发现了它们，这林间的义务报信员立刻飞上高树，叽叽喳喳发出了一阵响亮的欢呼声。

森林里的居民们全都知道了这一快报。

树桠间的猴群最先骚动，它们纷纷爬上树梢。大猴乱啼，小猴惊叫，乱成一团。

麂子和山羊都撅起尾巴逃命了，只有野猪龇牙咧嘴不肯撤退。

看来，森林中大小禽兽早已形成了统一战线，目标一致地对付它们的国王。大家既怕它，躲着它，莫奈何它，却又不能没有它。胆小的互相串通，一见它的踪影，就退避三舍，相携逃命。一旦遇到了更强暴的入侵者，它们又都需要借助国王的护佑。

它们是母子俩，硕果仅存的母虎生下了未来的国王。

母虎从这片林莽中消失了将近两个月，今天又奇迹般地出现在曲曲折折的兽道上，后面跟着它的爱仔。看样子，小虎还离不开母乳的喂养，它亦步亦趋跟随在母虎身边，睁着陌生而又稍显惊恐的大眼好奇地打量着周围世界。那神情，就象一只惯卧红毯的小狗第一次跟着雍荣华贵的太太行走在都市的大街上一一般，既陌生又兴奋，且带着那么一点儿骄傲。

母虎是一只十分端庄美丽的老虎。长期的寡居使它风韵犹存，丝毫也没有那种过度淫乐所带来的疲惫。它的周身散发这个年纪的母虎独有的那种招蜂引蝶的神韵。

从肩胛到地面的高度大约是一米，而当它引颈长啸的时刻，那圆而结实的头颅可以达到两米的高度。当它放步走路之际，头尾之间少说也有三米。铜铸的四只腿柱，轻柔地在

地面上移动，尽管承受着一百五十余公斤的体重，仍然显得那样的坚实和沉稳。

春天的阳光和鲜花，使这只母虎的皮毛闪射出一种天然的润泽。深而宽的斑纹，衬托出桔黄而略显赤红的毛衣，全然看不出那种哺乳期常见的松弛与萎顿。

当它一步一步地前进时，那平滑的皮毛随着肩胛的移动而在背上滑来滑去，使人不禁想到身披虎皮绸缎的时装模特儿。这是天造地设的一只尤物，如果不是因为它过于强大，在伟人的后边，是绝不会有哈巴狗的位置的。

龙生龙，凤生凤。在这样美妙的山国里，经由这样的母虎孕育出来的小虎绝不会是等闲之辈，但现在还看不出它的独特之处。

当小虎第一次睁开眼睛的时候，它看到的整个世界只是在坚硬的四壁之中黑古隆冬一处洞穴。这洞穴是干燥而温暖的，隐藏在密林中间，从洞底看上去，天空只是一个耀眼的圆孔。每天都有亮光和烟雾从那洞口洒进来。亮光消失便是黑暗一片。除此之外，这洞里能动的就只有母虎。母虎每天几次进入那天堂，然后疲倦不堪地从那圆孔里回到洞穴，带进一股呛人的怪气味和可口的猎物。

当小虎第一次跟随母亲从悬崖的山洞里走出来时，展现在它的面前的是怎样一幅图景啊！它都呆住了。

那长满绿叶的高大的树木没完没了。承载着树木的山野起起伏伏没有尽头。各种奇怪的声音不厌其烦的召唤着它心灵深处的勃勃生机。啊呀，世界竟然是如此开阔而明朗。

神秘、向往、恐惧，使得它浑身战栗起来。本能告诉它，这里，就是它的国土。国土之内为它储备了取之不尽的

食物。水源充足，可供洗澡和食肉之后的痛饮；茂林丰草，提供给它躲避野生动物的大敌——人类——的屏障。

丛林中有无数条汨汨作响的小溪，溪水从树根下浸出来，选择合适的地方汇入谷底的南渡江。这些汇合处便自然形成三角地带，成了一处处供野兽饮水的天然渡口。

不管是白天还是黑夜，野兽们都可以来这里饮水，即便是刚刚经过了一场生与死的搏斗，在渡口边相遇，它们也都各自遵守公共的协约，从来不准向正在喝水的对方施以爪牙。

当这一对森林之王——女王和王储相携到来的时候，由于喜鹊的警告，百兽都已避让。

母虎丢下小虎，把它那柔嫩的鼻子当作扫雷器，伸到一个个不同的泥坑中去嗅。鼻子里时时喷出表示肯定或是否定的气流，喉管里一面发出一种自言自语的哼哼声。

母亲选中了一个崭新的蹄印，然后把儿子召唤过来，示范怎样靠鼻子来分辨邻居们的身份。这是每一种嗅觉发达的动物的祖传法宝，每一只小动物从父母那儿接受的第一件谋生武器，就是怎样使用鼻腔来区别朋友，辨认敌人和追踪猎物。

小公虎的鼻腔里钻进了一种奇怪的气味，它不由自主地打了几个响鼻。有趣的是，小公虎忽然发现每一种蹄印就是一种气味，有强烈的，有微弱的，有嗅过之后感到舒畅清爽的，也有嗅过之后昏头转向令人作呕的。

对于儿子的聪颖，母虎感到极为自豪，但它没有马上把每一种蹄印到底是什么野兽揭示给儿子，这还为时过早，现在只是要告诉儿子：这森林里，还有许多邻居，以后慢慢一

个一个去拜访吧。

小公虎开始不敢去喝那水。那种东西淙淙响着，活蹦乱跳，沿着河道奔涌而去，亲热地同它所能碰到的每一种物体拥抱接吻。

母虎站在水边用眼光鼓励小虎去接近那透明的流水，自己不停地把嘴伸到水里去摆动。

小公虎吓得战栗起来，同时发出几声可怜的哀求。母虎被小公虎这无能的举动激怒了，只见它顺手一掌，就把小虎打滚到水里去了。

小公虎冷不防遭了这一击，落进水里，立刻被水所包围。它刚一张嘴，就感到这水直往里灌，而且随着吸气的机会，冷水粗暴的钻进了它的鼻孔、眼睛和耳朵。

小公虎大喊大叫起来，实在受不了。它一面打着喷嚏，一面乱抓乱刨，挣扎着，乱蹬乱弹，慌慌忙忙跳上岸来，没命地朝山上跑去。

母虎哂笑着，让它逃跑，等它气喘吁吁地立定脚，再也跑不动的时刻，母虎几步踱过去，一口衔了，又把它扔到河水里去。如是数次，直到惊魂稍定，小公虎已经毫无挣扎的力气了，它不得不听天由命了才安静下来，任凭那水恣意戏弄。

小公虎意外地发觉自己是很轻松自如地站在水中的沙土上了，身上不再战栗，这水倒是如此这般的轻柔和可爱。

这一意外的发现使小公虎感到格外新鲜。它象撒欢的牛犊，几步跃上岸来，颠儿颠儿地猛窜了一圈，跑回母亲身边。母亲立刻走过来，用它那活颤颤的多刺的舌头在儿子的嘴上舔着，接着又替小公虎梳理那柔润沾湿的毛衣，以示嘉奖。

小公虎得到了一种鼓励，正在这时，一只红嘴的画眉鸟在灌木丛里唱起了一阵悠扬婉转的山歌，这无疑是对小公虎最有力的怂恿。

小公虎扎定四脚，将圆圆的头颅拼命摇晃了一阵，用这种办法来甩干身上的水珠，然后偏起头想听听画眉鸟再来一曲变奏。丛林歌手可能是第一次在王子面前献艺，不免有些羞怯，竟然高叫一声飞跑了。

获得了充分的勇气，小公虎迈动矫健的步伐，走到水边，学着妈妈的样子想把舌头伸到水里去。

它在水底看到了另一只美丽动人的母虎，也带着一只小虎，它不解地去望妈妈，妈妈正卧在阳光下打盹。当小公虎把嘴伸下去的时候，那老虎竟然也伸过头来亲吻。小公虎摆摆耳朵，它也摆耳朵；小公虎吹了吹胡子，对方也报以吹胡子。

这是有趣的游戏，小公虎得意非凡。它情不自禁地伸出爪子想去抓抓对方的脑门儿，没想到水面突然乱动起来，在那一圈圈波纹中，水底的那只老虎消失了。

这是一个无解的谜，小公虎感到十二分的神秘。它很希望再有一只小虎同自己在一起。妈妈是离不开的，但除了妈妈，还有朋友就好了，世界上只有妈妈还是不够的，这大概是每一种或人或兽从襁褓里走到大地上来之后的第一个感觉。

小公虎呆呆地想了一会儿，便伸出舌头，去水中舔了舔。

冰凉的水使它感到极为惬意，随着一个愣怔，仿佛把所有的杂念和烦恼都抖落了，浑身好象是从蛋壳中挣脱出来一般，生命顽强地向四周扩展，四肢踩在草地上，轻飘飘的。